

潮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潮建改办〔2019〕15号

关于进一步优化我市供水供电燃气排水通信有线广播电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接入服务意见的通知

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潮州供电局、市自来水总公司、市通信建设办公室、广东广电网络潮州分公司、潮州深能燃气有限公司：

现将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供水供电燃气排水通信有线广播电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接入服务的意见》（粤建改办【2019】29号）转发给你们，请你单位结合我市工程建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相关文件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做好调整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时序、规范报装流程、压缩办理时限、降低报装接入成本等工作，进一步提高市政基础设施报装接入效率和服务水平。现提出以下几点要求：

一、请你单位按照《潮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一窗受理”工作规程（试行）》文件要求进驻政务服务大厅并与市

政数局做好进驻对接工作，提供报装业务的咨询、收件、受理和出件等“一站式”服务，接受市政数局窗口统一规范管理，市政数局做好安排、落实工作。

二、请你单位根据省审改办《关于进一步优化供水供电燃气排水通信有线广播电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接入服务的意见》（粤建改办[2019]29号）文件精神，结合《关于印发潮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和审批事项清单的通知》（潮建改办[2019]1号）文件的改革要求，完善并出台你单位报装资料要求、办理流程、办理时限、收费标准等内容并制成办事指南在市政务服务网对社会公开发布。办事指南实行动态管理，并结合下一步工程审批管理系统建设与并联审批要求，在各阶段内实行并联审批并在规定办理时限完成办理工作，以完成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总体工作目标要求。

三、请各单位将办事指南于10月30日前报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联系人：孙伟庭，电话/传真：2393303，邮箱：532106528@qq.com)

附：1、《关于进一步优化供水供电燃气排水通信有线广播电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接入服务的意见》（粤建改办【2019】29号）

2、《潮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一窗受理”工作

规程（试行）》

- 3、《关于印发潮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和审批事项清单的通知》（潮建改办[2019]1号）

潮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19年10月21日



抄报：殷昭举市长、洪岳伟副市长、吴宋金秘书长、李玉侨
副秘书长。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
